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4 第四季度 报告

2014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LOF)
交易代码	161821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2月1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94,701,173.48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化投资,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的风险管理手段,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在正常市场情况下,力争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2%,年跟踪误差不超过2%。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基金,采用最优复制法、主要以标的指数的成份券构成基础,综合考虑跟踪效果、操作风险等因素构成组合,并根据本基金资产规模、日常申赎情况、市场流动性以及银行间和交易所债券特性、交易惯例等情况,进行取整和优化,以保证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90%,其中中证中票50债券指数成份券及其备选成份券的投资不低于本基金债券资产的8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中票50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市场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指数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中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华50A / 银华50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1821 / 16182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90,646,153.03份 / 4,055,020.45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10月1日－2014年12月31日)	
	银华50A	银华50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382,392.57	200,846.66
2.本期利润	－4,406,451.21	86,154.6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11	0.005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24,900,246.42	4,316,458.16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0	1.06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银华50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5%	0.29%	1.26%	0.14%	－0.51%	0.15%

银华50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6%	0.29%	1.26%	0.14%	－0.60%	0.1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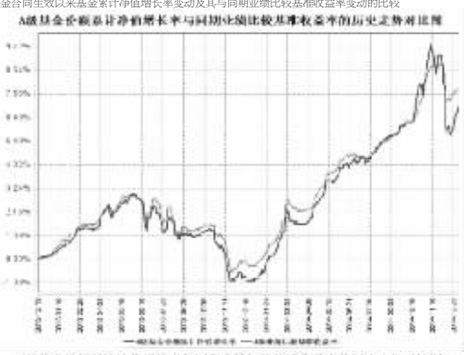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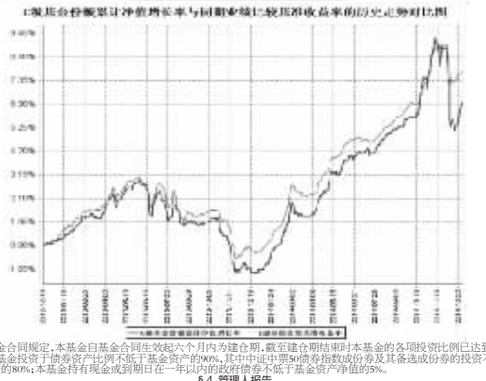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90%,其中中证中票50债券指数成份券及其备选成份券的投资不低于本基金债券资产的8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经惠云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4年5月8日	－	5年	硕士学位。2009年7月北京大学毕业后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固定收益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职务,自2013年8月5日起兼任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及银华中证成长股债恒定组合30/7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4年5月8日起兼任银华永兴纯债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葛鹤军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4年10月8日	－	6年	博士学位。2008年至2011年曾在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从事信用评级工作;2011年11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债券研究工作,曾任基金经理助理。自2014年10月8日起担任银华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及银华中证成长股债恒定组合30/7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本基金的基金经理经惠云女士因个人原因无法正常履行职务,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批准经惠云女士自2014年10月22日起开始休假,经惠云女士休假期间,本基金由另一基金经理葛鹤军先生单独管理,详情请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投资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有2次,原因是指数型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年4季度,宏观经济仍在底部运行,经济增长动能持续回落,固定资产投资、进出口水平不断走低,企业部门去库存的压力有所增大,原油、铁矿石等大宗商品价格下挫带动物价水平也相应走低,CPI、PPI指标持续下降,为货币政策进一步宽松奠定了基础,10月份央行再次定同投放基础货币,并在11月出台降息政策。

在上述因素的影响下,四季度初债券收益率继续走低。然而,随着降息政策预期兑现、权益资产价格不断上涨以及资金价格波动加大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债券收益率出现了明显回升。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A级基金份额净值为1.070元,本报告期A级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7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26%;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C级基金份额净值为1.064元,本报告期C级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6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26%。报告期内,尤其是2014年12月份,债券市场收益率剧烈波动,并且本基金规模出现大幅变动,导致本基金跟踪误差有所扩大,本基金管理人将积极采取合理措施,根据市场情况控制组合波动风险以期减小跟踪误差。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5年一季度,尽管政府陆续出台经济托底政策,但由于银行风险偏好降低,表外业务增长放缓,全社会信用扩张并不顺畅,稳增长措施的效果仍有待观察,宏观经济在一季度仍有下行压力。与此同时,物价的持续回落为货币政策继续放松提供了空间。此外,随着经济改革措施的逐步落实,地方政府债务将逐渐规范化管理,加之企业融资需求减缓,预计一季度债券供给将处于较低水平。

综上,2015年一季度债券收益率仍有进一步下行的空间,债券市场的表现仍然可期。

本基金将在控制信用风险的前提下,复制指数基准的风险特征。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785,891,050.00	96.70
	其中:债券	785,891,050.00	96.7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274,459.37	1.02
7	其他资产	18,570,466.32	2.28
8	合计	812,735,975.6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3,077,700.00	6.2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95,445,350.00	18.0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657,368,000.00	124.22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785,891,050.00	148.5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2372	12水电工MTN1	500,000	50,405,000.00	9.52
2	1382042	13渝高科MTN2	500,000	49,940,000.00	9.44
3	124435	13邯城投	400,000	43,000,000.00	8.13
4	101460025	14潍坊滨投MTN001	400,000	41,560,000.00	7.85
5	124651	14杨农发	400,000	41,000,000.00	7.7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因此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9,946.2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8,509,595.12
5	应收申购款	20,900.00
6	其他应收款	25.00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8,570,466.32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银华50A	银华50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6,590,645.85	18,835,023.0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63,379,119.81	2,931,289.6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9,323,612.63	17,711,292.1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90,646,153.03	4,055,020.45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14年12月3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公告,自2014年12月4日起对本基金的管理费率进行调整,详情请参见相关公告。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9.1.1 中国证监会核准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的文件

9.1.2《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9.1.3《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9.1.4《银华中证中票50指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9.1.5《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8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0日

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 第四季度 报告

2014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富裕主题股票
交易代码	1800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11月16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887,814,922.74份
投资目标	通过选择富裕主题行业,并投资其中的优势企业,把握居民收入增长和消费升级蕴含的投资机会,同时严格风险管理,实现基金资产可持续的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主动式的股票型基金,在资产配置策略方面,一是在重点投资于富裕主题行业中优势企业的前提下实现大类资产配置,二是对各大行业及细分行业投资评级并确定基金股票资产在各行业的配置比例;在股票选择策略方面,本基金将根据企业的成长性分析来选择股票,在债券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将主要采取久期调整、收益率曲线配置和类属配置等策略,发现、利用市场失衡实现组合增值。 本基金的具体投资比例如下:本基金的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总资产的60%~95%,债券为0%~40%,并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对于权证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创新金融工具,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进行投资管理。本基金的股票资产中,不低于80%的资产将投资于富裕主题行业中的优势上市公司股票,同时,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宏观经济、行业景气及企业成长性等因素,以不超过20%的股票资产部分投资于富裕主题行业之外的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主动式行业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基金产品。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10月1日－2014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79,274,638.94
2.本期利润	495,983,356.3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14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787,902,364.2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31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75%	1.16%	35.05%	1.32%	－24.30%	－0.1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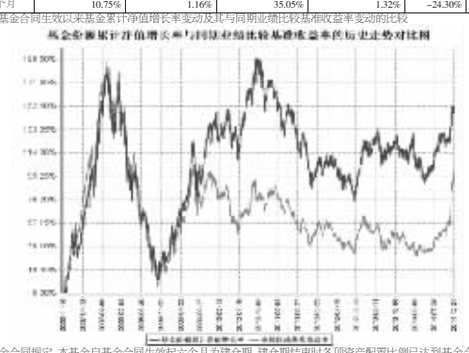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的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总资产的60%~95%,债券为0%~40%,并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本基金的非现金基金资产中,不低于80%的资产将投资于富裕主题行业中的优势上市公司股票。同时,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宏观经济、行业景气及企业成长性等因素,以不超过20%的非现金基金资产部分投资于富裕主题行业之外的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周可彦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3年10月22日	－	13年	硕士学位。历任中国银河证券有限公司研究员,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分析师,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分析师,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分析师,曾担任嘉实泰和价值封闭式基金基金经理职务,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曾担任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职务。2013年8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有2次,原因是指数型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沪深300指数上涨超过40%,金融地产板块和"一路一带"主题涨幅靠前,市场成交量急剧放大,达到历史天量;期间风格分化加剧,中小板指数和创业板指数小幅下跌。央行宣布于11月22日降息且此轮行情导火索,使得资金从其它大类资产加速涌入股市,低价、低市盈率板块以及作为牛市代表的券商和保险最先收益。

本基金积极参与了金融、地产、电力等低估值板块和非银行金融行业的投资,但由于对市场的短期爆发力和风格分化的程度估计不足,品种切换力度和持有时间均不够,导致本季度基金收益率平平。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2315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0.7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5.0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5年一季度,我们判断宏观经济数据仍将持续探底,各类商品价格持续下降为货币政策进一步宽松创造了条件;国企改革等各种深化改革的措施仍将继续推进,新的政策和方向也会不断出台。A股市场已被激活,资金面和赚钱效应将低迷上市公司实际业绩不振因素。

本基金看好2015年首季的A股市场表现,主要投资方向为一二线蓝筹、国企改革、农业等重要主题。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506,581,218.88	93.12
	其中:股票	4,506,581,218.88	93.12
2	固定收益投资	260,408,000.00	5.38
	其中:债券	260,408,000.00	5.38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0,505,384.01	1.25
7	其他资产	11,793,350.76	0.24
8	合计	4,839,287,953.6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8,312,716.80	0.17
C	制造业	3,138,841,179.60	65.5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253,344,909.58	5.29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31,071,768.70	4.83
J	金融业	462,339,876.12	9.66
K	房地产业	172,377,962.00	3.6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75,660,185.83	3.67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4,632,620.25	1.35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506,581,218.88	94.12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53	杰瑞股份	10,585,563	323,600,660.91	6.76
2	002415	海康威视	11,167,011	249,806,036.07	5.22
3	600690	青岛海尔	12,472,514	231,489,859.84	4.83
4	002410	广联达	10,079,673	225,784,675.20	4.72
5	300274	阳光电源	13,295,247	214,851,191.52	4.49
6	600519	贵州茅台	1,120,783	212,522,872.46	4.44
7	601888	中国国旅	3,875,903	172,090,093.20	3.59
8	002482	广田股份	8,266,274	162,597,609.58	3.40
9	601877	正泰电器	4,670,332	141,744,576.20	2.96
10	000581	威孚高科	5,075,560	136,177,274.80	2.8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60,408,000.00	5.4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60,408,000.00	5.44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260,408,000.00	5.4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0444	14农发44	1,000,000	100,220,000.00	2.09
2	140357	14进出57	1,000,000	100,140,000.00	2.09
3	140218	14国开18	500,000	50,035,000.00	1.05
4	140212	14国开12	100,000	10,013,000.00	0.21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仅持有以上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31,843.6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6,328,474.0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181,387.71
5	应收申购款	551,645.4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793,350.7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2482	广田股份	162,597,609.58	3.40	重大事项停牌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682,886,513.0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4,502,101.9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829,573,692.2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887,814,922.74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托管人2014年11月03日发布公告,聘任赵观甫为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业务部总经理。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9.1.1 中国证监会核准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9.1.2《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9.1.3《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

9.1.4《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9.1.5《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8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0日

银华中证成长股债恒定组合30/7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4 第四季度 报告

2014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成长股债30/70指数
交易代码	00006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5月22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616,993.74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力争对中证银华成长股债恒定组合30/70指数进行有效跟踪,并力争将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0.35%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4%以内。
投资策略	本基金原则上采用完全复制法,按照成份证券在标的指数中的组成及其基准权重构建投资组合,以拟合、跟踪标的指数的收益表现,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证券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中证银华成长股债恒定组合30/70指数成份证券及其备选成份证券的组合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90%;投资于权证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本基金所持有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